

# 國立台灣體育專科學校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：五社 來源：民生報 日期：850429 版面：二版

## 《體育小百科》

### 成績相同時 名次如何判定？

#### 區中運田徑場兩項判例釋疑

●田徑賽全能項目得分相同，名次應該並列？徑賽擇優晉級時，成績相同者超過規定人數，應該如何取捨？

今年區中運就出現這兩種罕見的案例，讓大會競賽組、紀錄組傷腦筋，差點誤判引起糾紛、損及選手權益。

國男五項全能有兩人同為三十一八分，田徑界人士都表示前所未見，大會一度宣布並列第二名，但最後改判；因為根據規則，還是可以比較兩人單項勝負關係，贏的單項較多者名次在前，如果贏得單項一樣

多，則以單項最高得分評比，所以即使是十項全能各贏五項，還是可以判定出名次。

第二樁發生於國男二百公尺複賽，分三組進行，應取各組前兩名再擇優兩人參加決賽，結果落選者成績排名第二、三名，正好和複賽第二組的第三、四名，成績一樣是二十三秒三二，有人認為自然應由複賽名次在前者晉級；事實不然，規則明文規定依「成績」取捨，而非「名次」，所以應該「抽籤」決定，結果還好是第三名選手中籤。

(鄭清煌)